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666號2樓

電話：(02)8242288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47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47~48		二八
	(八) 其 他	49		二九
	(九)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9~50、56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9~50、53、54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50、55		三十
	(十) 部門資訊	50~52		三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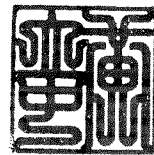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 立 中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3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評估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部分係屬非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其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故以資產法評價，因需涉及重大判斷，故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評估進行測試之說明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對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所建置之相關內部控制並測試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情形。
2.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之假設及說明是否合理。
3. 取得並覆核該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評估該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合理性。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會計政策已揭露於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八。

其他事項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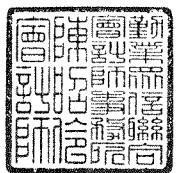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林 淑 如

林淑如



會計師 陳 昭 伶

陳昭伶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86,774	8	\$ 28,689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七）	14,338	1	51,542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九）	277,229	26	268,514	25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2	-	60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十）	104	-	2,317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	112	-	1,030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5,656	1	5,721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七）	171	-	26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84,386	36	358,138	3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八及二七）	94,200	9	93,871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89,791	8	91,217	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四）	848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五）	505,766	47	510,245	48
1990	存出保證金	5	-	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90,610	64	695,338	66
1XXX	資 產 總 計	\$ 1,074,996	100	\$ 1,053,476	100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	\$ 25	-	\$ 44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18	-	2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1,434	-	1,39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35	-	2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十四）	161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1,562	-	1,03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235	-	2,531	-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61,746	15	161,746	1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四）	691	-	-	-
2600	存入保證金	3,452	1	4,329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65,889	16	166,075	16
2XXX	負債總計	169,124	16	168,606	1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1,397,801	130	1,397,801	133
3200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1,302	-	1,302	-
3350	待彌補虧損	(125,742)	(12)	(146,415)	(14)
3400	其他權益	(208,198)	(19)	(208,527)	(20)
3500	庫藏股票	(159,275)	(15)	(159,275)	(15)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905,888	84	884,886	84
36XX	非控制權益	(16)	-	(16)	-
3XXX	權益淨額	905,872	84	884,870	84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074,996	100	\$ 1,053,47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立中

經理人：黃立中

會計主管：許美瑩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八）				
4100	銷貨收入	\$ 535	3	\$ 507	2
4300	租賃收入	<u>20,695</u>	<u>97</u>	<u>29,629</u>	<u>98</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21,230</u>	<u>100</u>	<u>30,136</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及 二二）				
5110	銷貨成本	184	1	117	1
5300	租賃成本	<u>1,083</u>	<u>5</u>	<u>1,574</u>	<u>5</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267</u>	<u>6</u>	<u>1,691</u>	<u>6</u>
5900	營業毛利	<u>19,963</u>	<u>94</u>	<u>28,445</u>	<u>94</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				
6200	管理費用	36,130	170	36,127	12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809</u>	<u>4</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6,939</u>	<u>174</u>	<u>36,127</u>	<u>120</u>
6900	營業淨損	(<u>16,976</u>)	(<u>80</u>)	(<u>7,682</u>)	(<u>2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 及二二）				
7010	其他收入	8,255	39	5,253	1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9,494	139	(9,746)	(32)
7050	財務成本	(<u>36</u>)	(<u>1</u>)	(<u>47</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37,713</u>	<u>177</u>	(<u>4,540</u>)	(<u>15</u>)
7900	稅前淨利（損）	20,737	97	(12,222)	(4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u>64</u>)	<u>-</u>	(<u>60</u>)	<u>-</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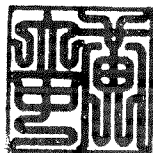
（接次頁）

(承前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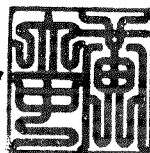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 20,673	97	(\$ 12,282)	(41)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29	2	(4,813)	(16)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29	2	(4,813)	(16)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1,002	99	(\$ 17,095)	(57)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0,673	97	(\$ 12,282)	(41)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 20,673	97	(\$ 12,282)	(4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1,002	99	(\$ 17,095)	(57)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 21,002	99	(\$ 17,095)	(57)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0.16		(\$ 0.1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立中



經理人：黃立中



會計主管：許美瑩



中福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一）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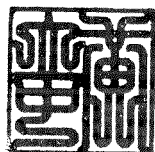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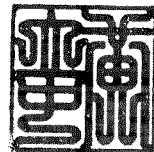
代 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附 註 二 一)	權	益	總	額	
A1	107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397,801		\$	1,302			(\$	303,525)				\$	-	(\$	159,275)			\$	936,303	(\$	16)		\$	936,287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169,392					(	203,714)	-				(	34,322)	-			(	34,322)
A5	107 年 1 月 1 日 調整後餘額	1,397,801			1,302			(	134,133)				(	203,714)	(	159,275)			901,981	(	16)			901,965	
D1	107 年度淨損	-		-				(	12,282)				-		-				(	12,282)	-			(	12,282)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813)	-				(	4,813)	-			(	4,813)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2,282)				(	4,813)	-				(	17,095)	-			(	17,095)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1,397,801			1,302			(	146,415)				(	208,527)	(	159,275)			884,886	(	16)			884,870	
D1	108 年度淨利	-		-				20,673				-		-					20,673	-				20,673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329	-					329	-				329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20,673					329	-					21,002	-				21,002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1,397,801		\$	1,302			(\$	125,742)				(\$	208,198)	(\$	159,275)			\$	905,888	(\$	16)		\$	905,87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立中



經理人：黃立中



會計主管：許美瑩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20,737	(\$ 12,22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721	8,216
A20200	攤銷費用	-	13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09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淨（利益）損失	(19,550)	13,301
A20900	財務成本	36	47
A21200	利息收入	(3,214)	(3,224)
A21300	股利收入	(4,990)	(2,02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	-
A23100	處分金融資產淨利益	(10,413)	(2,75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477	(80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8	442
A31150	應收帳款	1,848	(1,68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70	(682)
A31200	存 貨	65	23
A31230	預付款項	94	(117)
A32130	應付票據	(19)	(9)
A32150	應付帳款	(7)	1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7	7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25	(55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325)	(1,80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218	3,21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2)	(4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7)	(5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196)	1,3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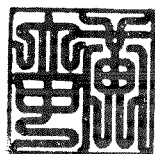
（接次頁）

(承前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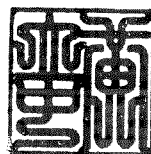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212)	\$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348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443)	(48,940)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2,610	34,551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9)	-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4,990	2,02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2,155</u>	<u>4,97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877)	(1,336)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7)	-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u>(894)</u>	<u>(1,33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0</u>	<u>-</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58,085	4,94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8,689</u>	<u>23,74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6,774</u>	<u>\$ 28,68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立中



經理人：黃立中



會計主管：許美瑩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福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60 年，為一股票上市公司；於 89 年 10 月 19 日股東臨時會決定將本公司名稱更名為「中福振業股份有限公司」，以配合所營項目之增加及公司業務之轉型。又為因應公司營運需求，於 99 年 6 月 25 日股東常會決議將本公司名稱更名為「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下列業務：(1)倉儲業；(2)菸酒零售業；(3)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本公司已於 100 年 7 月 1 日起，依「上市公司產業類別劃分暨調整要點」改變產業類別，由電子通路業類改為其他類。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部分使用權資產係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

租賃給付總額	\$ 196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u>196</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暨	
租賃負債餘額	<u>\$ -</u>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二) 109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制。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二。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六) 存 貨

存貨係為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及建築物。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

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與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應收營業租賃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應收營業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12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酒類之銷售。合併公司係於客戶購買商品時認列收入。

(十三) 租 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

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十七) 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自長期股權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並以原始取得為入帳基礎。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合併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 1 等級輸入值，合併公司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合併公司每季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八及二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9	\$ 9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6,695	19,898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	8,700
	<u>\$ 86,774</u>	<u>\$ 28,689</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08%	0.01%~0.66%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0,738	\$ 44,708
－基金受益憑證	<u>3,600</u>	<u>6,834</u>
	<u>\$ 14,338</u>	<u>\$ 51,542</u>

於 108 年度，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金融資產評價淨利益 19,550 仟元及處分投資淨利益 10,413 仟元。

於 107 年度，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金融資產評價淨損失 13,301 仟元及處分投資淨利益 2,750 仟元。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 51,025	\$ 44,434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43,175</u>	<u>49,437</u>
	<u>\$ 94,200</u>	<u>\$ 93,871</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277,229</u>	<u>\$268,514</u>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分別為年利率 0.81%~2.9%及 0.77%~3.5%。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且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經評估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 108 及 107 年度無預期信用損失。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因營業而發生	\$ 2	\$ 60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469	\$ 2,317
減：備抵損失	(365)	-
	<u>\$ 104</u>	<u>\$ 2,317</u>
<u>其他應收款</u>		
其 他	\$ 556	\$ 1,030
減：備抵損失	(444)	-
	<u>\$ 112</u>	<u>\$ 1,030</u>

(一)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單位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除個別客戶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損失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檢視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期1~120天	逾期120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04	\$ -	\$ 365	\$ 46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365)	(365)
攤銷後成本	<u>\$ 104</u>	<u>\$ -</u>	<u>\$ -</u>	<u>\$ 104</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期1~120天	逾期120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878	\$ 49	\$ 390	\$ 2,31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攤銷後成本	<u>\$ 1,878</u>	<u>\$ 49</u>	<u>\$ 390</u>	<u>\$ 2,317</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365	-
年底餘額	<u>\$ 365</u>	<u>\$ -</u>

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二)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44	-
年底餘額	<u>\$ 444</u>	<u>\$ -</u>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有已逾期未減損之其他應收款。

十一、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酒類商品	<u>\$ 5,656</u>	<u>\$ 5,721</u>

108 及 107 年度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84 仟元及 117 仟元。

十二、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福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	99.99%	99.99%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7年1月1日暨107年12月31日餘額	\$ 55,816	\$ 52,515	\$ 4,667	\$ 3,223	\$ 2,441	\$ 2,442	\$ 121,104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9,207	\$ 2,726	\$ 2,792	\$ 620	\$ 2,442	\$ 27,787
折舊費用	-	914	666	165	355	-	2,10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20,121	\$ 3,392	\$ 2,957	\$ 975	\$ 2,442	\$ 29,887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55,816	\$ 32,394	\$ 1,275	\$ 266	\$ 1,466	\$ -	\$ 91,217
<u>成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55,816	\$ 52,515	\$ 4,667	\$ 3,223	\$ 2,441	\$ 2,442	\$ 121,104
增添	-	-	799	-	-	-	799
處分	-	-	(675)	-	-	-	(67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55,816	\$ 52,515	\$ 4,791	\$ 3,223	\$ 2,441	\$ 2,442	\$ 121,228
<u>累計折舊</u>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20,121	\$ 3,392	\$ 2,957	\$ 975	\$ 2,442	\$ 29,887
折舊費用	-	914	798	156	357	-	2,225
處分	-	-	(675)	-	-	-	(67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21,035	\$ 3,515	\$ 3,113	\$ 1,332	\$ 2,442	\$ 31,437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55,816	\$ 31,480	\$ 1,276	\$ 110	\$ 1,109	\$ -	\$ 89,791

於 108 及 107 年度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決定自有土地及建築物之可回收金額，評估未有減損之情事。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辦公室主建物	50 年
廠房主建物	30 至 35 年
房屋租賃改良物	5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5 至 8 年
租賃改良	10 年
其他設備	5 至 15 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48
運輸設備	<u>800</u>
	<u>\$ 848</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86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3
運輸設備	<u>14</u>
	<u>\$ 17</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61</u>
非流動	<u>\$ 691</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土地	2.616%
運輸設備	2.616%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作為公務車使用，租賃期間為 5 年。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合併公司亦承租土地作為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 8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五。

108 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49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9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75)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運輸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年度
不超過1年	\$ 196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

	已完工投資性 不動產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暨107年12月31日餘額	\$ 734,083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217,722)
折舊費用	(6,11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223,838)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510,245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暨108年12月31日餘額	\$ 734,083
<u>累計折舊</u>	
108年1月1日餘額	(\$ 223,838)
折舊費用	(4,479)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28,317)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505,766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1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108 年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9,779
第 2 年	608
	<u>\$ 10,387</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辦公室主建物	50 年
廠房主建物	30 至 35 年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係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1,895,340</u>	<u>\$2,167,538</u>

十六、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15</u>
<u>累計攤銷</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78)
攤銷費用	(<u>137</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215</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u>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暨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15</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u>累計攤銷</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215)
攤銷費用	<u>-</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1,215</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u>-</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耐用年數5年計提。

十七、其他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 <u>171</u>	\$ <u>265</u>

十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u>25</u>	\$ <u>44</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u>18</u>	\$ <u>25</u>

合併公司之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間為30-60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帳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48	\$ 27
應付稅捐	224	241
應付勞務費	504	530
其 他	<u>558</u>	<u>599</u>
	\$ <u>1,434</u>	\$ <u>1,39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負債		
預收款項	\$ 517	\$ 2
代收款	45	35
其他	1,000	1,000
	<u>\$ 1,562</u>	<u>\$ 1,037</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子公司福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於 108 及 107 年度，合併公司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359 仟元及 327 仟元。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40,000</u>	<u>140,000</u>
額定股本	<u>\$ 1,400,000</u>	<u>\$ 1,4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39,780</u>	<u>139,780</u>
已發行股本	<u>\$ 1,397,801</u>	<u>\$ 1,397,80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底因有累積虧損，故尚無盈餘可供分配。本公司已於 108 年 6 月 21 日及 107 年 6 月 21 日，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虧撥補議案。

(四)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208,527)	(\$203,714)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329	(4,813)
年底餘額	(\$208,198)	(\$208,527)

(五) 非控制權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暨年底餘額	(\$ 16)	(\$ 16)

(六) 庫藏股票

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子公司福興投資公司	14,424	<u>\$ 159,275</u>	<u>\$ 105,295</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子公司福興投資公司	14,424	<u>\$ 159,275</u>	<u>\$ 77,745</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二、稅前淨利（損）

稅前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3,214	\$ 3,224
股利收入	4,990	2,020
其 他	51	9
	<u>\$ 8,255</u>	<u>\$ 5,253</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10,413	\$ 2,7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19,550	(13,3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	-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477)	805
其 他	(1)	-
	<u>\$ 29,494</u>	<u>(\$ 9,746)</u>

(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4	\$ -
其他利息費用	32	47
	<u>\$ 36</u>	<u>\$ 47</u>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	\$ 4,479	\$ 6,1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25	2,100
使用權資產	17	-
無形資產	-	137
合 計	<u>\$ 6,721</u>	<u>\$ 8,35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83	\$ 1,574
營業費用	5,638	6,642
	<u>\$ 6,721</u>	<u>\$ 8,21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u>	<u>\$ 137</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359	\$ 327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3,185	11,904
保險費用	759	692
其他員工福利	404	382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4,707</u>	<u>\$ 13,30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4,707</u>	<u>\$ 13,305</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3%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惟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底係為待彌補虧損，故尚無盈餘可供分配，

因是未估列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亦不適用 105.01.30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01900 號函關於揭露員工及董監事酬勞等資訊之規定。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55	\$ 1,24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632)	(437)
淨(損)益	<u>(\$ 477)</u>	<u>\$ 805</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 64</u>	<u>\$ 6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u>\$ 20,737</u>	<u>(\$ 12,222)</u>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4,147	(\$ 2,48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300)	3,169
免稅所得	(3,028)	(10,093)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57	(161)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u>2,088</u>	<u>9,63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4</u>	<u>\$ 60</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35</u>	<u>\$ 28</u>

(三)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u>年初暨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u>\$ 161,746</u>

107 年度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u>年初暨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u>\$ 161,746</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
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08 年度到期	\$ -	\$ 1,791
109 年度到期	3,975	3,975
110 年度到期	12,746	12,746
112 年度到期	7,784	7,784
113 年度到期	3,239	3,239
117 年度到期	46,596	46,634
118 年度到期	<u>6,552</u>	<u>-</u>
	<u>\$ 80,892</u>	<u>\$ 76,169</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86	\$ 186
未實現兌換損失	477	-
備抵呆帳損失	<u>312</u>	<u>-</u>
	<u>\$ 975</u>	<u>\$ 186</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 106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皆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虧損）

單位：每股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0.16	(\$ 0.10)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盈餘（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	\$ 20,673	(\$ 12,282)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25,356	125,356

二五、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08 年度

	108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8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4,329	(\$ 877)	\$ -	\$ 3,452
租賃負債（附註三）	-	(17)	865	852
	\$ 4,329	(\$ 894)	\$ 865	\$ 4,304

107 年度

	107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7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5,665	(\$ 1,336)	\$ -	\$ 4,329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 87 年後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待彌補虧損、其他權益及庫藏股票）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七、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0,738	\$ -	\$ -	\$ 10,738
基金受益憑證	3,600	-	-	3,600
合 計	<u>\$ 14,338</u>	<u>\$ -</u>	<u>\$ -</u>	<u>\$ 14,338</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權益工具投資</u>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 -	\$ -	\$ 51,025	\$ 51,025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	43,175	43,175
合 計	<u>\$ -</u>	<u>\$ -</u>	<u>\$ 94,200</u>	<u>\$ 94,200</u>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44,708	\$ -	\$ -	\$ 44,708
基金受益憑證	6,834	-	-	6,834
合 計	<u>\$ 51,542</u>	<u>\$ -</u>	<u>\$ -</u>	<u>\$ 51,542</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權益工具投資</u>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 -	\$ -	\$ 44,434	\$ 44,434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	49,437	49,437
合 計	<u>\$ -</u>	<u>\$ -</u>	<u>\$ 93,871</u>	<u>\$ 93,871</u>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93,87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29
年底餘額	<u>\$ 94,200</u>

107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97,68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4,813)
其他	<u>1,000</u>
年底餘額	<u>\$ 93,871</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係按評價標的之資產及負債評估企業之整體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值衡量	\$ 14,338	\$ 51,54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364,221	300,6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94,200	93,871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1,477	1,46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後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後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金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損 益	\$ 117	\$ 116	\$ 15	\$ 15
權 益	117	116	15	15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款項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國內上市（櫃）股票及基金之投資因具活絡市場，不致有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8 年 12 月 31 日

	1~3 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450	\$ -	\$ 27
租賃負債	43	137	728
	<u>\$ 1,493</u>	<u>\$ 137</u>	<u>\$ 755</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 180	\$ 728	\$ -	\$ -	\$ -	\$ -

107 年 12 月 31 日

	1~3 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u>\$ 1,439</u>	<u>\$ -</u>	<u>\$ 27</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黃 立 中	本公司之董事長（其他關係人）
杰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杰亨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相同（其他關係人）
中福整合行銷有限公司（中福整合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相同（其他關係人）
鼎錡實業有限公司（鼎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鼎錡公司	\$ 7	\$ 24
	黃立中	<u>1</u>	<u>9</u>
		<u>\$ 8</u>	<u>\$ 33</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係均依一般正常交易條件為之。

(三)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出租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辦公室予杰亨公司及中福整合公司。

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彙總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杰亨公司	\$ 2	\$ 10
中福整合公司	<u>10</u>	<u>10</u>
	<u>\$ 12</u>	<u>\$ 20</u>

租賃收入彙總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杰亨公司	\$ 6	\$ 10
中福整合公司	<u>10</u>	<u>10</u>
	<u>\$ 16</u>	<u>\$ 20</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所收取之租金，係參考市場行情並按雙方議定之金額按月收取。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3,515</u>	<u>\$ 3,21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USD	487	29.98	\$ 14,600	USD	474 30.715 \$ 14,559
人 民 幣	CNY	432	4.305	1,860	CNY	420 4.472 1,878
				\$ 16,640		\$ 16,4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 金	USD	2,900	35.06	\$ 101,681 (註一)	USD	2,900 35.06 \$ 101,681 (註二)

註一：係未含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已認列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50,656 仟元。

註二：係未含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已認列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57,247 仟元。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8年度		107年度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美 金	29.98	(\$ 425)	30.715	\$ 847
人 民 幣	4.305	(52)	4.472	(42)
		(\$ 477)		\$ 805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倉儲部。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倉 儲 部	\$ 20,695	\$ 29,629	\$ 19,612	\$ 28,055
其 他	535	507	(36,588)	(35,737)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21,230</u>	<u>\$ 30,136</u>	(16,976)	(7,682)

(接次頁)

(承前頁)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 3,214	\$ 3,224
股利收入			4,990	2,02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 利益			10,413	2,7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淨（損 失）利益			19,550	(13,3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9	-
其他收入			51	9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 益			(477)	805
財務成本			(36)	(47)
其他損失			(1)	-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損）			<u>\$ 20,737</u>	<u>(\$ 12,222)</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8 及 107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利息收入、股利收入、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淨外幣兌換損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其他收入、財務成本及其他損失。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部門總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故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地區營運。

(四) 主要客戶資訊

客 戶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銷 貨 金 額	比 例 %	銷 貨 金 額	比 例 %
客 戶 A	\$ 10,921	53%	\$ 11,176	38%
客 戶 B	4,249	20%	4,244	14%
客 戶 C	NA (註一)	-	5,784	19%
	<u>\$ 15,170</u>		<u>\$ 21,204</u>	

註一：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單 位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仟 元)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仟 元)	備 註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 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100		\$ 987	-	\$ 987	
	保德信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		產－流動						
	國泰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50		2,613	-	2,613	
	普通股票		產－流動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10		643	-	643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產－流動						
	直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5		1,135	-	1,135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產－流動						
	京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31		2,876	-	2,876	
	洛陽中合祥水泥有限公司		產－流動						
	坤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8		726	-	726	
	太平洋生活休閒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產－流動						
福興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杰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691		25,851	0.8	25,851	註一
	全球策略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法蘭絲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51,025	16.0	51,025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61		472	3.3	472	
	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法蘭絲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96		-	5.2	-	
	全球策略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5		522	17.8	522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69		1,246	0.8	1,246	
	法蘭絲股份有限公司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福興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係福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200		9,651	13.3	9,651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4,424		105,295	10.3	105,295	
	法蘭絲股份有限公司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全球策略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9		5,358	-	5,358	
	法蘭絲股份有限公司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福興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係福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2		-	-	-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亞太工商聯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92		4,762	6.6	4,762	
	法蘭絲股份有限公司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福興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係福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99		671	0.5	671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一：合併公司於 93 年 5 月 5 日及 8 月 17 日經投審會核准，直接投資大陸洛陽中合祥水泥有限公司。

註二：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股數 (仟股)	比率 (%)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利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 (註二)	註備	註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福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 666 號 2 樓	投資業務	\$ 425,000	41,509	99.99	\$ 80,108 (註三)	\$ 33,592	\$ 6,042	註一	

註一：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對子公司福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帳面價值，係扣除該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投資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27,550 仟元後之淨額。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自 累 計 台 灣 匯 出 額	本 期 初 台 灣 匯 出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洛陽中合祥水泥有限公司	生產水泥產品	\$ 688,710 (19,106 仟美元) (註二)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四)	\$ 101,681 (2,900 仟美元) (註二)	\$ 101,681 (2,900 仟美元) (註二)	\$ -	\$ - (註一)	16%	\$ - (註一)	\$ 51,025	\$ 25,926

本 期 末 陸 地 區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三)
\$ 101,681(2,900 仟美元)(註二)	\$543,533

註一：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註二：係按投資時之歷史匯率衡量。

註三：投資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 60%或新台幣 8 千萬元較高者。

註四：本公司於 93 年 5 月 5 日及 8 月 17 日經投資審議會核准，直接投資大陸洛陽中合祥水泥有限公司。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或收	或率
0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福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 48	一般正常條件，按月收取	0.23%		
0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福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費用	103	一般正常條件，按月支付	0.49%		
0	中福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福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7	一般正常條件，按月收取	0.03%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